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达集团”）持有本公司 343,134,040 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3.10%。本次提前解除质押的股份为 2,002,000 股，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 0.5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1%。本次股份提前解除质押后，其累计质押股份 175,660,000 股，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 51.1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18%。

● 截至本公告日，福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85,102,4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9.57%；本次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后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 175,660,000 股，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 45.6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18%。

注：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646,208,651 股，占比数均以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数、控股股东持股数为基数。

公司近日接到福达集团关于办理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手续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提前解除质押情况

1、2022年2月24日，福达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1,490,000股股份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泰君安”），质押时间至2022年8月24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2、2022年8月24日，福达集团将上述股份办理了延期质押回购手续，延期回购时间

至2023年8月24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期延长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0）

3、2023年2月23日，福达集团将质押给国泰君安9,220,000股股份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手续，剩余股份质押期限至2023年8月24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4、2023年7月11日，福达集团将质押给国泰君安9,228,000股股份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手续，手续办理完成后，剩余质押给国泰君安83,042,000股股份质押期限至2023年8月24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2）

5、2023年8月24日，福达集团将质押给国泰君安83,042,000股股份办理了股权质押展期手续，展期时间至2024年8月23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展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9）

近日，福达集团办理了2,002,000股股份提前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如下：

股东名称	福达集团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	2,002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0.58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0.31
解除质押时间	2024/7/9
持股数量	343,134,040
持股比例（%）	53.1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175,660,00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51.19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27.18

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目前暂不用于后续质押，如未来拟进行股权质押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本次解除质押后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 (%)	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	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福达集团	343,134,040	53.10	177,662,000	175,660,000	51.19	27.18	0	0	0	0
黎福超	24,000,000	3.71	0	0	0	0	0	0	0	0
黎锋	6,084,000	0.94	0	0	0	0	0	0	0	0
吕桂莲	5,439,600	0.84	0	0	0	0	0	0	0	0
黎莉	1,965,600	0.30	0	0	0	0	0	0	0	0
黎海	1,965,600	0.30	0	0	0	0	0	0	0	0
黎宾	1,965,600	0.30	0	0	0	0	0	0	0	0
黎桂华	548,000	0.08	0	0	0	0	0	0	0	0
合计	385,102,440	59.57	177,662,000	175,660,000	45.61	27.18	0	0	0	0

注：持股比例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、福达集团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98,150,000 股，占所持股份比例的 28.6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5.19%，对应融资余额 21,566.00 万元。未来一年到期（不含前述未来半年到期）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4,440,000 股，占所持股份比例的 4.2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23%，对应融资余额 3,500.00 万元。福达集团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，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、投资与经营收入等。

2、福达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3、控股股东目前的质押情况不会对本公司主营业务、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、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；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组成，不影响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、

业务、资产、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，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、股权结构、日常管理产生重大影响；控股股东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。

福达集团将在质押到期前，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做好合理还款安排。目前质押公司股票不存在被平仓的风险，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福达集团将及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应对措施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10日